

最新干将莫邪教案 干将莫邪教案设计(大全5篇)

作为一名默默奉献的教育工作者，通常需要用到教案来辅助教学，借助教案可以让教学工作更科学化。怎样写教案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？教案应该怎么制定呢？这里我给大家分享一些最新的教案范文，方便大家学习。

干将莫邪教案篇一

- 1、朗读课文，疏通文意。
- 2、创造性地复述故事。
- 3、联系实际，评价观念。
- 4、揣摩性格，理解内蕴。
- 5、掌握字词，作者，体裁知识。

1□2□3□4□5

2□3□4

自主、探究、点拨法。

一个人进来后马上又破门而出，是为什么？请发挥想象，说说原因。（想象要奇特，吸引人）

学生自由朗读课文，交流重难点字词、作者、体裁等有关知识。

- 1、注音。（分男女开火车形式注音）

干将(ganjiang)莫邪(ye)

重(chong)身使相(xiang)之

自刎(wen)尸乃仆(pu)

头踔(chuo)出汤中躄(zhi)目大怒

2、解词。

使相(仔细查看)之比(及,等到)后壮

汤(热水,开水)购(重赏征求)之

三年乃(才)成此乃(是)勇士头也

乃(于是)分其汤肉葬之

3、干宝，东晋史学家，文学家。字令升，新蔡人，著志怪小说《搜神记》。

1、结合书下注释，速读课文，用自己的话复述故事情节，看课文讲述了一个什么故事。

2、复述故事，分男女进行故事擂台赛。

(师根据学生的复述板书)

3、根据提示创造性地复述故事。

(1)干将遭杀后，莫邪还能在原地生活吗？

(2)赤有何本领报父仇？

(3)楚王为何常做恶梦？

(4) 赤逃后，其母亲安置在哪里？

(5) 客为何要杀楚王，客与楚王有何仇？客与赤是何关系？

根据以上提示，小组内复述故事，选出男女各四人接力讲故事。

4、本文主要讲了哪几个人物，你把他们分为几类？(学生有的根据杀与被杀分两类，有的根据人物分三类)(明确：楚王是邪恶势力的代表人物，对劳动人民进行的是残暴的统治；赤与客是正义的代表人物，是普通的劳动者。)

1、文章的结尾虽然是正义战胜了残暴，但却让人高兴不起来，故事充满了血腥杀戮。我们当代社会能否路见不平，就拔刀相助？(明确：现在是法制社会，不能以杀代罚，而应依法办事)

干将莫邪教案篇二

【出处】汉·赵晔《吴越春秋·阖闾内传》。

春秋时期，赵国出了个著名的铸剑师叫干将，再加上越地盛产质优的金铁来铸剑，所以当时以赵国剑最好。

干将与欧冶子共同拜师学铸剑。二人曾合作铸过三口铁剑，称为“龙渊”、“泰阿”、“工布”。后来干将在吴国与一个叫莫邪的女子结成夫妇，以为人铸造农具等为生，有时也铸剑。

吴国出产的金铁，质地不及越国，设备也受到限制，所以干将在这里铸的剑，比不上先前与欧冶子合作铸造的，但比当地工匠所铸的剑，也强多了。

公元前514年，阖闾即吴王即位后，要干将为自己铸两把品质

特别优良的剑，为此特地辟出一个铸剑场，调来许多工匠，还征集了300名童男童女，专门为铸剑的炉子装炭鼓风。

干将接连铸了好几把剑，都被阖闾退回来，说是质地比不上他拥有的欧冶子所铸的剑。干将对来人申辩说：“要铸质地好的剑，一定要有质地好的金铁。合适的火候和高超的技术，三者缺一不可，我的技术与师兄欧冶子不相上下，但这里的金铁和火候比不上越国的。”

阖闾这才同意再给三个月的铸剑时间。

但是两个月过去了，炉子中的金铁还是没有熔化。一天，莫邪问干将：“金铁至今没有熔化，是否质地有问题？”

“是啊，先师当年最后一次铸剑时，也碰到这个问题，后来，先师偕同先师母跳入炉火之中，才熔化金铁，铸出了好剑！”

“这样不是要烧死了吗？”

“铸不出好剑，越国的大王也要处死他们的。”

莫邪说：“既然先师母能做到，那我也能做到！”

干将想了想，说：“也许可以不必把身子全投入炉火之中，我以为如果把头发和指甲投入，也可能使金铁熔化。”

莫邪毫不犹豫地剪下头发和指甲，吩咐300名童男童女加紧鼓风装炭，然后把头发指甲投入，生铁果然熔化了！用此铸了两口较佳的名剑，一口称“干将”是雄剑，上面布满了龟甲纹；另一口称“莫邪”为雌剑，上面饰满水纹，干将莫邪也因此名传千古。

马馱三千石成语故事

【出处】《幕府燕闲录》：故事边郡，纳粟三千斛授本州助

教。岐山王生纳粟授官，以厚价市骏马犹不如意，每以为恨。尝骑过市，医生李生滑稽能谑，遮道谓曰：“君马新市，其价几何？”曰：“一百五十千。”李生盛称“壮健”，以为价贱。王怪问之。李生曰：“驮得三千石谷，岂非壮健耶？”

为了建设国境边郡，政府规定交纳粟米三千斛者可以授予本州助教的官职。

岐山的王生，交纳了三千斛粟米，被授予助教的官职。（为炫耀自己的地位）他用优厚的价钱买了一匹骏马尚不称心如意，并每每以是懊丧。有一次他骑着骏马过街，有个医生李生能言善辩、口齿伶俐而且善开玩笑，他便拦住王生的路说：“您新买了这匹马，它的价钱是多少？”

回答说：“一百五十千。”

李生大加称赞“骏马肥壮强健”，并说价钱实在太便宜了。

王生很奇怪地问他什么原故。

李生说：“这牲口能驮得三千石谷，难道不是非常肥壮强健吗？”

后人用这则寓言说明医生以马能“驮得三千石谷”，巧妙地讽刺了纳粟三千斛授本州助教的王生，抨击了当时的卖官制度。

下马作威成语故事

【出处】《汉书·序传》：定襄闻伯素贵，年少自请治剧，畏其下车作威，吏民悚息。

西汉有个叫班伯的少年，家世显贵，常出入宫中，很受皇帝的信任。

当时，定襄石、李两家大姓对抗朝廷，捕杀地方官吏，弄得定襄一带人心惶惶。班伯正准备出使北方的匈奴，听到此事，主动向皇上请求去定襄做太守。

定襄的豪绅大姓听说来了一位年少气盛的新太守，料定他走马上任初期，要雷厉风行，大抓大杀，显示一下威风（“定襄闻伯素贵，年少自请治剧，畏其下车作威，吏民悚息”）。因此，他们把犯了罪的人藏起来，然后静静地观看。

班伯首先请来了当地的豪绅大姓，对他们客气地说：“在座的都是父兄师父，今后有什么事，还需要大家鼎力支持。班伯一人治理不好定襄，也不打算在定襄呆得太久。定襄是在座诸位的，要治理好也是诸位的事。我这次来，只同大家交上朋友。”说完，班伯对年长的行了儿、孙礼。从这以后，班伯果然不问定襄的事，日日广交朋友。久而久之，他结交了不少的人，逐渐了解到那些犯法的人匿藏在何处。于是，班伯召集民吏，分头捕获，不到十天，郡中震动。定襄很快恢复了秩序。

后人将此典概括为“下马威”，指新官上任，装腔作势地显示威风。

干将莫邪教案篇三

教学目的：1、理解故事的全过程，体会其中蕴涵的道理。

2、叙述故事，培养学生的口头表达能力。

3、理解赤不惜生命，客以身殉义的思想的可取性和局限性。

教学重点：1、理清文章故事情节。

2、分析人物的性格特征，理解文章的主题。

教学难点：理解赤、客行为的可取性和局限性。

教学方法：读、说、议、辩等相结合。

教学设想：多媒体教学。

教具学具：投影仪、电脑、无线话筒、插图、记分牌。

教学方式：分组对抗(全班同学分为两大小组)

教学步骤：

一、 情境导入：

每组选派一名代表讲述一个传说中的神奇鬼怪的故事，看谁讲的最好。(以掌声决定胜负)。引出《搜神记》，从而引出节选自《搜神记》的课文《干将莫邪》。

二、 整体感知：

1、 检查预习，出示幻灯片，解决疑难的字、词、句，为复述课文做准备。

2、 出示前半部分的故事情节，使学生进一步熟悉课文，然后由学生补充后半部分故事情节。

3、 每组选派一名代表复述整个故事情节，并且由对方相互评价。

三、 合作探究：

(力求达到生生互动、师生互动，从而掌握本节课的重点内容)

(一)、理清文章的情节结构：

a) 快速抢答：本文的情节如果用两字来概括应该是什么？

b) 围绕“复仇”两字展开了怎样的故事情节？

(学生以小组为单位，用最简洁的语言分段来概括)

干将铸剑，为王所杀 开端

子赤取剑，欲报父仇 发展

山中遇客，以命相托 高潮

客设计谋，智杀楚王 结局

(二)分析人物性格特征，理解文章蕴涵的道理：

教师出示具体的语句，学生围绕这些语句展开对人物形象的分析。

1、：儿曰：“幸甚！”即自刎，两手捧头及剑奉之，立僵。客曰“不负子也。”于是尸乃仆。

煮头，三日三夕不烂，头蹕出汤中，踬目大怒。

2、：客曰：“闻王购子头千金，将子头与剑来，为子报仇。”

客曰：“此乃勇士头也，当与汤镬煮之。”

客曰：“此儿头不烂，愿王自往临视之，是必烂也。”王即临之。客以剑拟王，王头随堕汤中，客也自拟己头，头复堕汤中。

3、楚王：王怒，欲杀之。

于是即将雌剑往见楚王。王大怒，使相之，剑有二，一雄一雌，雌来，雄不来。王怒，即杀之。

王梦见一儿，眉间广尺，言欲报仇。王即钩之千金。

(学生广泛讨论，踊跃发言后，得出结论)

被统治阶级： 赤——为报父仇，至死不渝

客——见义勇为，英勇无畏

统治阶级： 楚王——心胸狭窄，残忍暴虐 —— 强权政治的代表

当被统治阶级和统治阶级之间存在着不可调和的阶级矛盾的时候，势必会发生反抗压迫的斗争。由此揭示文章蕴涵的道理——忠诚勇敢、英勇无畏的斗争精神。

干将莫邪教案篇四

教学目的：

1理解故事的全过程，体会其中蕴涵的道理。

2叙述故事，培养学生的口头表达能力。

3理解赤不惜生命，客以身殉义的思想的可取性和局限性。

教学重点：

1理清文章的故事情节。

2分析人物的性格特征，理解文章的主题。

教学难点：理解赤客行为的可取性和局限性。

教学方法：读说议辩等相结合。

教学设想：多媒体教学。

教具学具：投影仪电脑无线话筒插图记分牌。

教学方式：分组对抗（全班同学分为两大小组）

教学步骤：

一，情境导入：

每组选派一名代表讲述一个传说中的神奇鬼怪的故事，看谁讲的最好。（以掌声决定胜负）。引出《搜神记》，从而引出节选自《搜神记》的课文《干将莫邪》。

二，整体感知：

1检查预习，出示幻灯片，解决疑难的字词句，为复述课文做准备。

2出示前半部分的.故事情节，使学生进一步熟悉课文，然后由学生补充后半部分故事情节。

3每组选派一名代表复述整个故事情节，并且由对方相互评价。

三合作探究：

（力求达到生生互动师生互动，从而掌握本节课的重点内容）

（一）理清文章的情节结构：

a)□快速抢答：本文的情节如果用两字来概括应该是什么？

b)□围绕“复仇”两字展开了怎样的故事情节？

（学生以小组为单位，用最简洁的语言分段来概括）

干将铸剑，为王所杀，开端

子赤取剑，欲报父仇，发展

山中遇客，以命相托，高潮

客设计谋，智杀楚王，结局

（二）分析人物性格特征，理解文章蕴涵的道理：

教师出示具体的语句，学生围绕这些语句展开对人物形象的分析。

1， 儿曰：“幸甚！”即自刎，两手捧头及剑奉之，立僵。客曰“不负子也。”，于是尸乃仆。

由教案吧收集及整理,请说明出处

煮头，三日三夕不烂，头蹶出汤中，踬目大怒。

2， 客曰：“闻王购子头千金，将子头与剑来，为子报仇。”

客曰：“此乃勇士头也，当与汤镬煮之。”

客曰：“此儿头不烂，愿王自往临视之，是必烂也。”王即临之。客以剑拟王，王头随堕汤中，客也自拟己头，头复堕汤中。

3， 楚王：王怒，欲杀之。

于是即将雌剑往见楚王。王大怒，使相之，剑有二，一雄一雌，雌来，雄不来。王怒，即杀之。

王梦见一儿，眉间广尺，言欲报仇。王即钩之千金。

（学生广泛讨论，踊跃发言后，得出结论）

被统治阶级：，赤——为报父仇，至死不渝

客——见义勇为，英勇无畏

统治阶级：，楚王——心胸狭窄，残忍暴虐，——，强权政治的代表

当被统治阶级和统治阶级之间存在着不可调和的阶级矛盾的时候，势必会发生反抗压迫的斗争。由此揭示文章蕴涵的道理——忠诚勇敢英勇无畏的斗争精神。

四延伸拓展：

“赤”不惜生命为父报仇，“客”也不负诺言，以身殉义，对他们的行为你们怎么看？

召开辩论会：

正方——这种行为是可取的。

反方——这种行为是不可取的。

辩论过程：

- 1，双方12辩，陈述本方的观点。
- 2，双方自由辩论。
- 3，双方3辩，总结本方的观点。
- 4，评委作精彩评述。

(冲破难点___让学生明白赤和客行为的可取性和局限性，使学生增强法律意识，依法办事。)

五链接生活：

c)[]大型民族舞剧《干将莫邪》。，（让学生体会舞蹈家们用形体语言展示的，“干将莫邪”的精神）。

d)[]苏州重修干将路，又建了莫邪路。使他们重新又团聚在一起。（让学生理解，“干将莫邪”将永世不分离。）

六品味欣赏：

成语含义——干将莫邪。

补充和课文故事有关的传说，——干将铸剑之时，因为炉中那采自五山六合的金铁之精过了六个月，而不能熔化，莫邪便以身投炉，用自己的生命和旷世的爱情帮助丈夫铸成了神剑。

干将莫邪的故事是一个神奇的传说。后来，干将莫邪成为利器的代称，他们化为一对锋利无比的宝剑，成为许多武侠大师笔下的利器，演绎了许多恩爱情仇的江湖故事。干将莫邪那种为了事业不惜生命的精神将永传后世。而电影《英雄》中的人物也有这种千古传诵的精神。

欣赏《英雄》片段。

七课外作业：

阅读鲁迅的《铸剑》

干将莫邪教案篇五

楚国的能工巧匠干将和莫邪夫妻二人给楚王铸造宝剑，用了好几年的工夫才制成。楚王因时间久了而发怒，想要杀死铸剑人。宝剑铸了两把并分有雌与雄。干将的妻子当时怀孕就要生孩子了，丈夫便对妻子诉说道：“我替楚王铸造宝剑，好多年才获得成功，楚王为此发怒，我要前去送剑给他的话，他必杀死我。你如果生下的孩子是男孩的话，等他长大成人，告诉他说：‘走出家门看到南山，一棵松树生长在一块巨石上，我留下的另一把剑就藏在巨石的背后面。’”随后就拿着一把雌剑前去进见楚王。楚王非常忿怒，命令人来察看宝剑，发现剑原有两把，一把雄的，一把雌的，雌剑被送呈上来，而雄剑却没有送来。楚王暴怒，立即把铸剑的干将杀死了。

楚干将、莫邪为楚王作剑，三年乃成。王怒，欲杀之。其妻重身当产，夫语妻曰：“吾为王作剑，三年乃成，王怒，往必杀我。汝若生子是男，大，告之曰：‘出户望南山，松生石上，剑在其背。’”于是即将雌剑往见楚王。王大怒，使相之，剑有二，一雄一雌，雌来，雄不来。王怒，即杀之。

莫邪的儿子名叫赤，等到他后来长大成人了，就向自己的母亲询问道：“我的父亲究竟在哪里呀？”母亲说：“你的父亲给楚王制作宝剑，用了好几年才铸成，可是楚王却发怒，杀死了他。他离开时曾嘱咐我：‘告诉你的儿子：出家门后看到南山，一棵松树生长在一块巨石上，宝剑就在石头的背后面。’”于是，儿子走出家门向南望去，不曾看见有什么山，只是看到屋堂前面松木柱子下边的石块，就用斧子击破它的背后面，终于得到了雄剑。从此以后，儿子便日思夜想地要向楚王报仇。

莫邪子名赤，比后壮，乃问其母曰：“吾父所在？”母曰：“汝父为楚王作剑，三年乃成，王怒，杀之。去时嘱我：‘语汝子：出户望南山，松生石上，剑在其背。’”于是子

出户南望，不见有山，但睹堂前松柱下石低之上，即以斧破其背，得剑。日夜思欲报楚王。

一天，楚王在梦中恍惚看到一个男儿，双眉之间有一尺宽的距离，相貌出奇不凡，并说道定要报仇。楚王立刻以千金悬赏捉拿他。男儿听到这种情况，逃亡而去，躲入深山唱歌。路过的客旅中有一个遇到他悲歌的，对他说：“你年纪轻轻的，为什么痛哭得如此悲伤呢？”男儿说：“我是干将、莫邪的儿子，楚王杀死了我的父亲，我一定要报这杀父之仇。”客人说：“听说楚王悬赏千金购买你的头，拿你的头和剑来，我为你报这冤仇。”男儿说：“太好了！”说罢立即割颈自刎，两手捧着自己的头和雄剑奉献给客人，自己的尸体僵直地站立着，死而不倒。客人说：“我不会辜负你的。”这样，尸体才倒下。

王梦见一儿，眉间广尺，言欲报仇。王即购之千金。儿闻之，亡去，入山行歌。客有逢者，谓：“子年少，何哭之甚悲耶？”曰：“吾干将、莫邪子也，楚王杀吾父，吾欲报之。”客曰：“闻王购子头千金，将子头与剑来，为子报之。”儿曰：“幸甚！”即自刎，两手捧头及剑奉之，立僵。客曰：“不负子也。”

客人拿着男儿的头前去进见楚王，楚王非常欣喜。客人说：“这就是勇士的头，应当在热水锅中烧煮它。”楚王依照客人的话，烧煮头颅，三天三夜竟煮不烂。头忽然跳出热水锅中，瞪大眼睛非常愤怒的样子。客人说：“这男儿的头煮不烂，希望楚王亲自前去靠近察看它，这样头必然会烂的。”楚王随即靠近那头。客人用雄剑砍楚王，楚王的头随着落在热水锅中；客人也自己砍掉自己的头，头也落入热水锅中。三个头颅全都烂在一起，不能分开识别，众人于是分开它们的汤与骨肉，而埋葬了它们。

客持头往见楚王，王大喜。客曰：“此乃勇士头也，当于汤镬煮之。”王如其言。煮头，三日三夕不烂，头蹶出汤中，

蹶目大怒。客曰：“此儿头不烂，愿王自往临视之，是必烂也。”王即临之，客以剑拟王，王头随堕汤中；客亦自拟己头，头复堕汤中。三首俱烂，不可识别，乃分其汤肉葬之。